

#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餐旅服務總所公開甄選僱用人員(餐務)簡章

## 一、甄試類別一覽表：

單位	臺中鐵路餐廳
甄選人員類別職稱	純勞工-服務員
需求人數	正取：1名；備取：3名（無適任者從缺）。
甄選方式	書面資格審查及面試。
資格條件	一、中華民國國民，且不得兼具外國國籍，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第1項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不得任用之情事。 二、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。 三、具備中餐丙級以上證照。 四、餐務經驗尤佳。
工作內容	餐務室煮飯、烹調食材、炸排肉、包便當及廚房環境衛生維護等相關工作。
工作時間	需排(輪)班，上班時間：8小時，依需求分段排班，餘依勞動基準法規定。
工作地點	臺中鐵路餐廳(臺中市區臺灣大道1段1號)
待遇/每月	約3萬2000元-3萬5000元/月(含勞酬獎金)，另有年終獎金、考績獎金、勞健保及提繳勞工退休金。
報名應繳文件	一、報名履歷表(應黏貼相片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)。 二、 <b>學歷畢業證書影本</b> 三、中餐丙級證照。 四、報考人如有變更姓名，而「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為原姓名」者，應檢附向戶政單位申請已加註更名資訊之戶籍謄本正本。
僱用方式	試用一個月。期滿經考核合格者予以正式僱用；不合格者，不予僱用。
備註	一、一律採郵寄通訊報名。 二、 <b>應試當日請攜帶身分證正本供查驗，未攜帶者不予應試。</b> 三、以「掛號郵寄」或「快遞」方式，寄至「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餐旅服務總所人事室」收(地址：100230臺北市中正區北平西路3號6樓)，信封須註明『報考臺中餐廳僱用人員甄試』。 四、報名截止日期：109年 <u>10</u> 月 <u>5</u> 日，郵寄以郵戳為憑，快遞以貨運業者收件章戳為憑，逾期及現場報名均不受理。 五、報名人員凡經資格審查合格者，參加面試。
用人單位聯絡電話	臺中鐵路餐廳林先生 04-22248862
人事室電話	02-23815226 分機 3194 廖小姐

## 二、報名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如甄試類別一覽表內所訂資格條件。

(二)報名應繳文件及注意事項：

- 1、報名表件：一律採通訊報名，報名履歷表（如附件1），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- 2、報名表件須依下列順序排列並以訂書針裝定於報名表左上角處：報名表、報名應繳證件（如：學經歷證明、工作證明、役畢或免役證明、戶政單位加註更名後之個人戶籍謄本…等）。
- 3、採通訊報名，需使用A4以上尺寸信封，以「掛號郵寄」或「快遞」方式寄至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餐旅服務總所人事室收（地址：100230臺北市中正區北平西路3號6樓6078室）。
- 4、信封請註明：餐旅服務總所臺中餐廳僱用人員(餐務)甄選。

(三)報名截止日期：109年10月5日（郵寄以郵戳為憑；快遞以貨運業者收件章戳為憑）。

(四)現役軍人報名者，須於109年10月5日前退伍，報名時應檢附所屬單位開具之證明（正本）。

(五)報名人如有更改姓名，而「學歷證明文件未經該校加註更改姓名」或「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為原姓名」者，應檢附向戶政單位申請已加註更名資訊之個人戶籍謄本（正本）佐證。

(六)倘身心障礙應考人有個別障礙需求，請於報名時一併向本室提出。

(七)為維護甄選之公平與公正，本甄選不接受報名截止日期後補件，報名人須自行確認應繳表件是否齊全，本所不另行通知補齊表件。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，可附回郵信封俾利郵寄，否則，所送文件不論錄取與否，均不予退還。

(八)符合報名資格或甄選錄取者，違反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第1項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之規定，撤銷其甄試資格或錄取資格。

(九)報名人甄試資格審查：

報名人甄試資格審查由用人機關核派資格審查委員以「書面審查」方式審查報名人「資格條件」及「報名應繳表件」（審查基準日期為報名截止日期）。報名人於報名表填寫之學歷、專業證照、工作經驗等內容，均須檢附證明文件以供資格審查委員審查。

### 三、甄選：經資格審查合格者，參加面試。

- (一) 甄選日期、時間、地點、人員名單，於報名截止日後14日內公告於本局網站（路徑如下：本局官網<https://www.railway.gov.tw>首頁-關於臺鐵-行政與人員招募-人員招募，以下簡稱本局官網），不另行通知。參加人員應準時應試，逾期視為放棄。
- (二) 甄選日期如遇天然災害或其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無法進行時，甄選將延期辦理。延期甄選日期、地點將公告於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網站，不另行通知。
- (三) 應試人應於甄選當日提供身份證正本供審核，所具資格證照請一併攜帶正本查驗，如未攜帶證件正本或經查明有偽造、變造或應試資格不符者，不得參加甄選；若於錄取後發現應提供查驗正本有偽造或變造者，撤銷錄取資格。

### 四、榜示、錄取及進用：

- (一) 錄取名單於甄選後10日內，公告於本局網站，並通知正取人員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最近三個月健康證明書（證明無「供食品餐飲業用健康檢查證明書」表列各項疾病。）。
- (二) 健康檢查不合格或未於規定時間內繳送健康檢查證明書者，不予錄取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僱用。
- (三) 報到日期、時間、地點，由本所行文通知。逾期未報到者，視為自動放棄論，一律不予保留錄取資格。
- (四) 錄取人員不得要求轉任為資位人員。
- (五) 錄取人員不得自請遷調原進用以外之單位及調整工作。
- (六) 備取人員：正取人員經註銷錄取資格或中途離職，依序由備取人員遞補之；備取資格自榜示日起6個月內，期限屆滿仍未獲通知遞補者，失其效力，不得要求進用。



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餐旅服務總所臺中鐵路餐廳僱用人員(餐務)甄選  
報名履歷表

收件編號：

一、基本資料

應試編號：

姓名		性別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請貼 2 吋照片		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	兵役 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屆退伍_____月/日(退伍時間)			
應徵類別	餐務室			應徵職稱	純勞工-服務員(僱用人員)			
郵地區號 通訊地址：				電話				
E-mail:				手機				
其他 身分	是否具原住民籍請勾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族別：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障別：_____ 等級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輕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度							
學歷	學校名稱			系所		起迄日期		
	最高							
專業 訓練 證照	種 類			字 號		發 證 日 期 及 效 期		
工作 經歷	公司名稱	服務部門		職 稱	待 遇	起	迄	離職原因

本人以上所填資料確實無誤，並附相關證件影本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
報名人簽名：\_\_\_\_\_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

報名履歷表 (背面)

目前有無任何三親等以內親屬任職於本局？

無 有(單位：\_\_\_\_\_職稱：\_\_\_\_\_姓名：\_\_\_\_\_關係：\_\_\_\_\_)

本人允許審查本履歷內所填寫各項資料，如有隱匿不實，願受不經預告終止契約之處分。

報名人簽名：\_\_\_\_\_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請自行黏貼身分證影本  
(正面)

請自行黏貼身分證影本  
(反面)

請自行黏貼中餐丙級證照以上影本  
(正面)

請自行黏貼中餐丙級證照以上影本  
(反面)

選務人員 填寫	資格審查結果	1、最高學歷證書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 2、中餐丙級證照以上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合格，原因：
	審閱人員簽章	

